

黄陂区第五届人大常委会
第二十三次会议文件

关于 2018 年全区财政决算的报告

——2019 年 9 月 23 日在黄陂区第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局长 喻家茂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本次区人大常委会提出 2018 年全区财政决算报告和决算草案，请审查。

一、2018 年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 收入决算情况。

（1）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44,785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6%，同比增长 10.7%。其中：税收收入 457,092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4%；非税收入 187,693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1.2%；

（2）中央、省、市返还性及补助收入 526,715 万元；

（3）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147,223 万元；

（4）按规定从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以及其他资金调入资金 281,442 万元；

（5）上年结余 24,082 万元。

综上所述各项收入，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量 1,624,247 万元。

2. 支出决算情况。

(1)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83,93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8.4%，同比增长 9.7%；

(2) 上解上级支出 130,383 万元；

(3) 债券还本支出 29,234 万元；

(4) 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5,142 万元。

综上所述各项支出，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量 1,508,697 万元。

3. 收支平衡情况。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115,550 万元，全部结转下年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科目为：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927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5.9%。主要是因为部分单位年休假补助和奖励性补贴资金结转下年发放。

(2) 公共安全支出 34,26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1.2%。主要是街乡消防经费、合成作战平台、天河机场反恐等专项经费结转下年。

(3) 教育支出 206,78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11%。主要是支持薄弱学校改造和现代化学校建设，以及精准扶贫助学扶智，公益性、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发展专项资金等支出增加。

(4) 科学技术支出 25,524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

(5)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2,231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3.8%。主要是姚家山红色旅游项目建设以及陈列馆运行经费、二程书院建设工程进度款等支出增加。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9,56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10.3%。主要是启动离任村干部生活补助、增加在职村干部养老保险缴费补贴，城乡居民、被征地农民、企业退休职工养老保险待遇提高，社区、村级党组织惠民专款等支出增加。

(7) 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 130,30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79.8%。主要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基层医疗机构提档升级补助等上级专项资金下达较晚。

(8) 节能环保支出 8,534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49%。主要是农村环境综合整治、乡镇生活污水治理、新能源公交购置补助、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生态乡镇和生态村“以奖代补”等项目支出增加。

(9) 城乡社区支出 320,363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15.8%。主要是军运沿线村湾环境整治，街乡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等支出增加。

(10) 农林水支出 141,27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48.4%。主要是改善革命老区生活条件，提高“以钱养事”人员社保补助标准，加快农村贫困户危房改造，农村公厕改建，以及支持美丽乡村建设，落实赏花游、畜禽退养等奖补政策支出增加。

(11) 交通运输支出 32,745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26.6%。主要是落实公交一体化运营补贴、成品油价格补贴政策，支持“四好农村路”建设、公路危桥改造等支出增加。

(12)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133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393.1%。主要是支持传统产业改造升级，落实小进规奖励，以及企业流动资金

贷款贴息等支出增加。

(13)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7,91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7%。主要是生猪调出大县奖励专项资金下达较晚。

(14) 金融支出 19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253.8%。主要是落实对金融企业的奖励支出增加。

(15)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6,972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25%。主要是高标准农田整治等专款支出增加。

(16) 住房保障支出 23,41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88%。主要是高中教育收费、医疗卫生服务收费纳入专户管理后，高中学校、公立卫生机构等部门相关支出在专户反映。

(17)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741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18%。主要是粮食政策性挂账本息、地方储备粮轮换亏损补贴，以及土庙粮库扩建等支出增加。

(18) 其他支出 35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7.8%。将相关支出归口列支到对应科目。

(19) 债务付息支出 14,565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83.7%。

(20)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33 万元。

(二) 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1. 收入决算情况。

(1) 当年政府性基金收入 954,534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6.1%。主要是为保障政府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年底加大了土地出让价款的征缴入库。

(2) 上级补助收入 29,643 万元，主要是国有土地出让权出让相关、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和彩票公益金补助收入。

(3) 债务转贷收入 141,508 万元，主要是地方政府土地储备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综合上述各项，全区政府性基金决算收入总量 1,125,685 万元。

2. 支出决算情况。

(1) 当年政府性基金支出 824,989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38.8%，主要是区内重点项目建设、征地拆迁等支出增加。

(2) 债务还本支出 24,806 万元，主要是偿还以前年度专项债务。

(3) 调出资金 265,671 万元，主要是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新增支出因素多、数额大，为保证年度收支平衡，按预算法规定从政府性基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综合上述各项，全区政府性基金决算支出总量 1,115,466 万元。

3. 收支平衡情况。全年政府性基金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10,219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情况

1. 收入决算情况。全区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收入 1,00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主要是武汉盘龙城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上缴收入。

2. 支出决算情况。全区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支出 1,00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主要是为保证年度收支平衡，按预算法规定调入地方一般公共预算。

3. 收支平衡情况。全年收支相抵，实现平衡。

(四) 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1. 收入决算情况。全区社会保险基金决算收入 458,749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87.8%。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只有部分单位完成结算，收入仅完成调整预算的 23%。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60,418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35,49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基金收入 43,868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49,743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62,286 万元；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3,857 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1,847 万元；生育保险基金收入 1,233 万元。

2. 支出决算情况。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433,285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79.1%。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执行率较低，支出仅完成调整预算的 25.4%。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53,493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16,77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基金支出 49,552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40,475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69,726 万元；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928 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1,107 万元；生育保险基金支出 1,226 万元。

3. 收支平衡情况。全区社会保险基金当年收支相抵，结余 25,464 万元，累计结余 341,137 万元。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74,796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160,31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基金 17,07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47,020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25,411 万元；工伤保险基金 5,892 万元；失业保

险基金 9,902 万元；生育保险基金 726 万元。

以上各项决算的具体情况详见 2018 年财政决算附表。

二、2018 年预算执行效果及落实区人大决议情况

2018 年，全区各街乡、各部门坚决贯彻落实区人大有关决议和区人大常委会要求，创新理念，聚力增效，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大减税降费力度，加强资金保障，促进了全区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一）支持经济转型升级取得新进展。落实减税降费系列政策，为 2029 家企业减免税费 1.1 亿元。优化营商环境，加强政策支持，支持企业融资发展。落实积极财政政策，扩大有效投资，统筹资金支持重点项目建设，筹集资金 11.6 亿元全力全速推进军运会前期环境综合整治。支持乡村振兴，整合涉农资金，支持精准扶贫、水利灾后重建和“三乡工程”拓面提质。支持农业可持续发展，完善农业补贴政策，扶持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完善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持农村公益事业发展。

（二）保障三大攻坚战获得新成果。制定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和防范化解政府债务工作方案，强化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截止 2018 年底，全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101.1 亿元，控制在核定的政府债务限额以内。落实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要求，完善投入保障机制，统筹各级财政资金 15.93 亿元，突出产业带动增收扶贫、政策兜底保障扶贫，重点保障革命老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现代农业生产发展，贫困群众基本医疗等，实现贫困村全部脱贫出列，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全部脱贫销号。加大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投

入，着力治气治水治土，统筹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

（三）突出民生改善取得新成效。坚持以人为本，将改善民生作为第一目标，全面落实教育、社会保障、医疗卫生、农林水、文化体育等民生政策。支持发展公平优质教育，强化经费保障，推进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强化就业和社会保障，提高养老、城乡低保、失业、社会救助救济、抚恤优待等标准。完善基本医疗保障体系，启动城乡居民医疗保险政策。实施全民健康体检工程。支持文化体育事业发展。全年民生支出 110.52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6.1%，增长 11.6%。

（四）深化财政改革实现新突破。完善区乡财政管理体制，调整街乡收入范围和支出责任。全面推进政府部门财务报告编制试点工作。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推动部门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区直一级预算单位、街乡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面达 100%，项目支出评价金额占总额 80%。强化财政资金监管，开展扶贫、救灾、社会保障资金使用及预算公开等专项检查。完善预决算公开机制，公开的完整性、规范性明显提高。

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全区各项财政工作取得积极进展，全年预算执行效果和决算总体情况较好。但同时存在刚性支出不断增加，财政收支矛盾日益突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压力持续加大；政府采购编制不完整、不准确；财政结余资金清理不及时；暂存暂付款规模大，挂账时间长等一些需要解决的问题。对此，我们将采取有力措施，认真组织整改，完善制度，不断提高预算管理水平和

三、下一步的整改措施和主要工作

(一) 强化预算收支管理。密切跟踪减税降费政策带来的减收效应，科学测算对财政收支的影响，把握财政收入变动趋势，适时调整征管措施，运用“大数据”、“互联网+”等手段，深挖增收潜力，确保财政收入运行在合理区间。坚持“刀刃”向内，制定节支和优化支出结构方案，按照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促发展的顺序，合理安排各项支出，兜牢“三保”底线。落实“三大攻坚战”等国家战略，保障军运会等政治任务。加强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统筹衔接，科学运用预算支出科目，努力实现各本预算收支平衡。

(二) 细化部门预算管理。完善定员定额标准，细化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将部门预算细化到具体执行项目，完整编制政府采购预算和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增强项目预算的科学性、准确性，提高预算编制的规范性、完整性。

(三) 推进财政结余资金清理整合。完善预算执行监督考核体系，加大预算编制与结转资金统筹力度，全面开展预算单位存量资金清理整合，对项目、资金逐一进行甄别，经清理确认属于已无法支出或已不需要支出的结余沉淀资金，一律收回总预算统筹安排，切实盘活财政存量资金，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四) 加大暂付款清理消化力度。严格按照财政部、省财政厅关于加强暂付款管理的相关规定，加大财政暂付款清理回收力度，政府性基金超收入列支形成的预拨经费，及时完善手续从基金中安排支出。由政府承担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督促预拨款单位和部门及时完

善项目手续，通过预算安排列支。建立暂付款到期预警机制，督促借款单位按期还款，切实压减暂付款规模。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2019年，是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全面发力和十三五规划建设纵深推进的一年。下一步，我们将在区委的正确领导和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高质量发展，扎实做好财政预算管理各项工作，为建设现代化生态新城，谱写黄陂高质量发展新篇章作出新的贡献，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

咨询电话：61005005